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金林召集，并于2019年7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监事会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在公司6层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金林主持，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促进股权激励对公司业绩增长的正向影响，更好地反映公司管理层及员工为股东创造的价值，并为公司树立较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对原《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进行修订。《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修订原《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对《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进行同步修订。《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